

券商IPO业务收费新模式“上线”

■本报记者 周尚仔
见习记者 于宏

作为保荐机构，券商投行承担着助力优质企业上市融资、为市场提供更多优质投资标的的重要职责。为规范中介机构为公司公开发行股票提供服务行为，提高上市公司质量，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促进资本市场健康稳定发展，2月15日，《国务院关于规范中介机构为公司公开发行股票提供服务的规定》（以下简称《规定》）正式施行。

截至2月28日，《规定》落地以来，其影响已在近期部分公司的上市招股意向书中有所体现。券商投行收取保荐及承销费用的新模式“上线”，主要为约定固定费率及“保底”金额，并且按项目进度分阶段支付。

对此，中国人民大学财政金融学院金融学教授郑志刚对《证券日报》记者表示：“《规定》严格规范保荐机构的服务收费机制，有利于解决保荐机构长期存在的激励扭曲问题，助推培育独立、客观、公正的中介机构，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为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注入持久动力。”

约定固定费率+“保底”按项目进度分阶段支付

在服务企业IPO的过程中，保荐及承销费用是券商投行主要收取的两项服务费用。《规定》明确，“证券公司从事保荐业务，可以按照工作进度分阶段收取服务费用，但是收费与否以及收费多少不得以股票公开发行上市结果作为条件。证券公司从事承销业务，应当符合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的规定，综合评估项目成本等因素收取服务费用，不得按照发行规模递增收费比例。”

与过往的券商投行收费“惯

例”相比，此次新规明确禁止了保荐费与上市结果挂钩、承销费按发行规模递增等做法，要求中介机构遵循市场化原则，根据工作量、所需资源投入等因素合理确定收费标准，并与发行人在合同中约定收费安排。同时，对于发行人，《规定》要求，发行人申请公开发行股票时，应当在招股说明书或者其他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中详细列明各类中介服务收费标准、金额以及发行人付费安排等信息。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高奇胜对《证券日报》记者表示：“《规定》落地后，合规压力将倒逼保荐机构的独立性进一步提升，敦促中介机构更好回归‘看门人’角色，以更强的辅导力度支持更优质的企业上市，有利于维护公平、规范的市场秩序，促进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

从实践情况来看，《规定》自2月15日实施以来，截至2月28日，已有汉朔科技、弘景光电、新亚电缆3家公司在上市招股意向书的发行费用概算中，披露了保荐或承销费用将按项目进度分阶段支付。据《证券日报》记者梳理，上述3家公司均采用发行募资总额乘固定比例的方式来确定保荐或承销费用，同时，部分公司与保荐机构约定了保荐或承销费用的最低“保底”金额。

例如，汉朔科技披露，本次发行的保荐及承销费用中，保荐承销费分阶段收取，保荐承销费为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的8%，并且不少于8000万元；参考市场保荐承销费率平均水平，经双方友好协商确定，根据项目进度分阶段支付。

弘景光电披露，本次发行的保荐及承销费用中，保荐费为160.38万元，承销费为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的8%；参考市场保荐承销费率平均水平，经双方友好



券商投行收取保荐及承销费用的新模式，主要体现为与相关公司约定固定费率及“保底”金额，并且按项目进度分阶段支付

商确定，保荐费根据项目进度分阶段支付。新亚电缆披露，本次发行的保荐及承销费用为发行募集资金总额的7.5%，且保荐及承销费用总额不低于3018.87万元，其中，保荐费用755万元，承销费用为保荐及承销费总金额扣减保荐费用；参考市场保荐承销费率平均水平，经友好协商确定，根据项目进度分阶段支付。

引导投行健康发展 助力上市公司提质

“没有激励是不行的，但过强的结果导向激励同样会产生新的问题。”郑志刚进一步表示，长期以来，保荐机构的服务收费与上市公司结果及募资规模直接挂钩，这种以结果为导向的收费模式，可能导致中介机构难以保持独立客观立

场、为实现短期利益对发行人进行过度包装，甚至出现违规操作、财务造假等市场乱象，损害市场健康发展。

展望未来，郑志刚表示：“《规定》将保荐机构服务收费与上市结果解绑，有利于敦促保荐机构更专注于价值发现和风险控制，推动行业回归专业服务和良好信誉获得报酬的本质逻辑。随着《规定》的深入实施，市场有望形成中介机构、上市公司与投资者多方共赢的新生态。”

从投行角度出发，西部证券非银首席分析师孙寅表示：“由于股票公开发行周期较长，从交易所受理到最终上市通常需要1年到2年，在交易所受理前企业还需要做大量的准备工作，《规定》提出券商保荐业务可按工作进度分阶段收取服务费，能够缩短投行部门的回

报周期，有利于较好平滑投行收入波动。同时，《规定》关于收费行为的规范，能够防止中介机构与发行人不当的利益捆绑，有利于引导投行业务健康发展，提高上市公司质量。”

此外，《规定》的实施可能为券商行业格局带来一定的改变。财通证券非银行分析师许盈表示：“《规定》明确地方政府不得给予发行人或者中介机构奖励、中介机构可按工作进度分阶段收取服务费用，或将使得规模较小、盈利能力较弱的待上市公司在考虑启动IPO流程时更加谨慎，进而影响券商投行竞争格局。预计更为依赖中小企业IPO、以低价承揽为竞争策略的部分券商将受到一定冲击，投行行业具备相对竞争优势的头部券商将更受青睐，行业集中度或进一步提升。”

年内公募分红超360亿元 较去年同期翻番

■本报记者 彭衍菘

深圳市前海排排网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募排排网”）公布的最新统计数据显示，截至2月28日，今年以来公募基金（统计各类份额，下同）合计分红949次，分红金额达362.67亿元，分别同比增长73%和101%，公募基金分红保持强劲势头。

业内人士表示，从行业发展趋势而言，当前公募基金增加分红次数、提高分红金额的现象愈发普遍，已然成为行业发展的新动向。

同时，鉴于市场环境的持续改善、投资者对分红重视程度的不断提升以及基金公司对市场竞争的积极应对，预计未来基金分红的强劲势头将得以延续。这将进一步推动基金行业朝着更加成熟、稳健的方向发展，为投资者创

造更多价值。

加大派现力度

分类来看，债券型基金成为年内分红主力。截至2月28日，今年以来债券型基金合计分红708次，分红金额达249.3005亿元，占到全部基金类型分红总金额（以下简称“分红总额”）的68.74%。

其次是股票型基金，年内合计分红120次，分红金额达80.2818亿元，占到分红总额的22.14%。再次是混合型基金，年内合计分红97次，分红金额达24.1405亿元，占到分红总额的6.66%。

此外，截至2月28日，QDII（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基金、REITs（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另类投资基金和FOF（基金中的基金）今年以来均有分红，分红金额依次为4.2318亿元、4.14亿元、0.47亿元和0.08亿元。

派现力度加大，也是今年以来公募基金分红的一大特点。同来看，截至2月28日，QDII基金今年以来分红金额同比增长1180.42%，相比其他基金类型而言增幅最大。此外，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今年以来分红金额同比增长均超100%。债券型基金和REITs今年以来分红金额同比增长分别为91.18%和65.94%。

前海矩阵资本管理（深圳）有限公司首席投资官龙彤在接受《证券日报》记者采访时表示，为满足基金持有人的需求，基金公司不断优化分红比例，以巩固市场规模，吸引保险资金、养老金等在内的更多客户。未来公募基金分红仍将保持强劲势头。

8家分红均超10亿元

公募排排网数据显示，截至2月28日，年内已有100家公募机构实

施分红，其中59家公募机构分红金额超1亿元，包括8家公募机构分红金额均超10亿元。

具体来看，今年以来，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65只基金已实施分红，合计分红金额居首，达40.55亿元；其次是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10只基金实施分红，合计39.45亿元；再次是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旗下的26只基金合计分红27亿元。此外，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和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今年以来分红金额均不低于10亿元。

数据显示，截至2月28日，今年以来共有861只基金进行了949次分红，其中有76只基金分红均在1亿元以上。分红金额排名前三的均为股票型基金。分别是华夏沪深300ETF、南方中证500ETF、华泰柏

瑞红利ETF，年内分别分红26.83亿元、15.92亿元、10.28亿元。

对于多只股票型基金大手笔分红，晨星（中国）基金研究中心总监孙珩向记者表示，市场行情向好时，基金投资组合中的资产增值，加之有效的投资策略，使得基金积累了较为丰厚的可分配利润，这是分红的物质基础。同时，基金经理可能对后市持谨慎态度，通过分红的方式，帮助投资者实现部分减仓，或者控制基金规模，以应对潜在的市场风险，调整投资组合的风险收益特征。

从市场层面分析，孙珩表示，多只股票型基金大手笔分红能够增强市场信心，向市场参与者传递积极信号，表明基金行业对市场的乐观预期以及良好的投资回报能力。同时，这种分红行为也有助于引导价值投资理念的传播，促使投资者更加关注基金的长期投资价值和分红回报。

多家银行信用卡业务“瘦身” 或转而深耕存量客户

■本报记者 彭妍

今年以来，信用卡市场频现调整。一方面，多家银行信用卡中心关停；另一方面，一些银行正逐渐收缩信用卡权益。例如，交通银行太平洋信用卡中心近日就接连关停了多家分中心。

上海冠营信息咨询中心创始人周毅对《证券日报》记者表示，多家银行调整缩减信用卡业务，主要是因为信用卡市场从高速扩张转为存量竞争，竞争压力较大。具体来看，信用卡市场趋于饱和，大规模拓户成本更高，银行转而注重深耕存量客户；同时，移动支付和互联网金融信贷产品崛起，不断分流客户，抢占了信用卡市场份额。

收缩信用卡业务

2月19日，福建金融监管局发布《关于交通银行太平洋信用卡中

心福州分中心终止营业的批复》，同意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平洋信用卡中心福州分中心终止营业。

据记者梳理，今年以来，江西、深圳、甘肃、贵州四地金融监管局已先后发布批复文件，同意交通银行太平洋信用卡中心南昌、深圳、兰州、贵阳分中心停止营业，并要求撤回金融许可证，同时做好各项善后工作。

除交通银行外，华夏银行的天津、青岛信用卡分中心也已于去年正式终止营业。

与此同时，银行信用卡权益也在逐步收缩。例如，建设银行宣布从2025年1月1日起，旗下6款高端信用卡不再享受指定国内机场贵宾厅服务，部分取消汽车道路救援服务，部分取消全球医疗救援及国际旅游援助服务。中信银行也公告称，2025年1月1日起，对中信银行信用卡每月奖励积分的上限进行调整，每月奖励积分的上限由

“客户固定额度的8倍”调整为“客户固定额度的8倍，且最高不超过20万积分”。去年，浦发银行、上海银行等也先后调整了其信用卡权益，包括取消机场接送机、消费旅游权益等。

创新产品和服务

在分析人士看来，银行关停部分信用卡分中心以及调整信用卡权益，背后其实反映了信用卡业务正在从“跑马圈地”的粗放式发展向精细化管理转变。

博易欣通信息科技服务有限公司金融行业资深分析师王蓬博对《证券日报》记者表示，多家信用卡分中心关停的背后，主要有三方面原因：一是部分银行关停信用卡中心后，将分行作为接触客户的第一线，信用卡业务回归分行管理，可以更好地发挥分行的本地化优势，提供更加贴近客户需求的个性化服

务；二是行业增速下降后，出于成本考量，关停信用卡中心可以显著降低银行的运营成本，提高盈利能力；三是由于互联网金融的崛起和消费者消费行为的改变，使得传统信用卡业务的盈利空间变小。银行需要通过关停或缩减信用卡业务中心来优化资源配置。

“银行密集缩减旗下信用卡权益，反映出银行信用卡部门盈利模式单一的窘境。信用卡业务的盈利主要依赖于刷卡手续费、利息收入等，盈利模式相对单一；同时也反映出在移动支付快速发展的背景下，银行在信用卡产品和服务的创新方面相对滞后，无法满足客户日益多样化的需求。”王蓬博表示。

从行业整体情况看，信用卡发卡量也在下降。央行近日发布的《2024年支付体系运行总体情况》显示，截至2024年末，全国信用卡和借贷合一卡共计7.27亿张，同比下降

5.14%，与2023年相比，存量信用卡总规模减少了约4000万张，降幅创三年来新高。值得注意的是，从近五年数据看，信用卡存量规模曾在2021年达到高点（8亿张），但从2022年起持续下滑。

在市场整体趋于饱和、竞争激烈的环境下，银行该如何“精细化”服务存量客户？王蓬博认为，未来银行信用卡业务有四大发展趋势：一是加速数字化转型力度，深度结合和应用AI大模型，实现信用卡业务从申请、审批、风控到服务的全流程数字化；二是对客户进行更细致的分层，针对不同层次的客户提供差异化的产品和服务，提高客户满意度和忠诚度；三是推出具有更多创新功能的信用卡产品，如结合数字货币、跨境支付等新需求，打造特色信用卡；四是积分、返现等权益势必将持续降低，更多与生活、娱乐等相关的创新权益会增加。

增资扩股忙 中小银行着力夯实资本实力

■本报记者 熊悦

近日，汉口银行官网公布的一份《汉口银行定向发行情况报告书》（以下简称“报告”）披露了该行增资扩股的多项具体细节；与此同时，湖北省另一家城商行——湖北银行的新一轮增资扩股也迎来新进展。事实上，今年以来已有多家农商行、村镇银行的增资扩股方案获得了监管部门同意。

坚实的资本实力是城商行、农商行等中小银行服务实体经济的“底气”。多位受访业内人士表示，区域性中小银行增资扩股将有利于夯实资本实力，提升造血能力，增厚风险缓冲垫。同时，也有利于优化股东结构与公司治理机制，提升经营稳健性。

服务实体经济能力提升

从汉口银行增资扩股的进度来看，目前，该行已完成约8.74亿股股份发行，注册资本已由48.28亿元变更为57.01亿元，变更登记等手续已办理完成。

根据汉口银行披露的报告，此次该行增资扩股，认购对象为湖北省内11家国企，包括武汉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城建”）、武汉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金控”）、武汉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武汉高科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武汉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等。

报告显示，增资扩股后，汉口银行前十名股东随之发生较大变动。其中，该行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排名第一的股东由联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变为武汉金控。同时，武汉城建、武汉恒泽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进入该行前十名股东名单，海南创齐置业有限公司、武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退出。

汉口银行此次发行募集的资金总额为45.86亿元，将全部用于补充核心一级资本。此次增资扩股前，截至2024年6月30日，该行的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一级资本充足率、资本充足率分别为8.07%、9.75%、13.29%；在增资扩股后，截至2024年12月31日，该行前述三项资本充足率指标数据分别提升至9.29%、10.92%、14.38%。该行表示，此次募集资金有效补充了该行核心一级资本，从而增强该行的风险抵御能力，为业务增长和可持续发展提供有力的资本保障。

记者注意到，湖北省内另一家正处于A股IPO进程中的城商行——湖北银行也在近日公布了新一轮增资扩股进展。“受新增信贷投放以及其他资产较快增长的影响，我行资本充足率水平有所下降，这是银行业金融机构业务发展中普遍存在的正常现象。”湖北银行相关负责人介绍。

湖北银行表示，目前相关增资扩股方案已获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核准同意，正在中国证监会注册审核中。该行与投资者已初步确定股份认购意向，此次增资扩股预计今年6月底前完成，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将提高2个百分点左右，服务实体经济能力提升。

中小银行仍面临压力

从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最新公布的2024年四季度商业银行主要指标数据来看，截至2024年四季度末，商业银行（不含外国银行分行）资本充足率为15.74%。城商行、农商行三类银行的资本充足率分别为12.97%、12.24%、13.48%，和其他类型银行相比偏低。

中国银行研究院研究员杜阳对《证券日报》记者分析表示：“虽然从静态指标来看，中小银行资本充足率良好，且整体处于上升空间，但从动态发展视角，中小银行仍面临一定资本补充压力。一方面，低利率环境下，中小银行面临净息差下行挑战，通过利润留存实现内源性资本补充的能力有所下滑；另一方面，受规模较小、市场认可度较低等因素影响，中小银行通过发行二级资本债、永续债等进行外源性资本补充相对受限。在此背景下，中小银行增资扩股是缓解中长期资本压力的重要手段。”

为加大服务实体经济力度，一些城商行、农商行等中小银行的资本补充需求依旧强烈。据记者梳理，今年以来，湖北黄梅农村商业银行、浙江泰顺温镇村镇银行、山西孟县农村商业银行等多家银行的定向募股方案获监管部门同意。去年12月份，上饶银行第四期增资扩股获准。

南开大学金融发展研究院院长田利辉认为，基于资本监管要求、业务扩展需求、资产质量压力缓解和支持实体经济发展需要等因素，预计今年一些城商行、农商行等中小银行将继续面临较为紧迫的资本补充需求，并且这一过程将伴随着股权结构调整与优化。

上海金融与发展实验室首席专家、主任曾刚告诉记者，预计2025年中小银行将继续通过利润留存、定向增资扩股、发行专项债券等多种渠道来补充资本，以满足监管要求、降低风险敞口并支持地方经济发展。

“资本补充需求之下，需要建立中小银行多元化资本补充渠道。”杜阳表示，第一，充分发挥地方政府专项债在中小银行资本补充方面的作用。地方政府专项债补充中小银行资本金，目前已取得突出效果。未来需要进一步优化和完善地方政府专项债的实施路径和运作流程，帮助中小银行真正建立起资本补充的长效机制。第二，要不断优化中小银行进行资本补充的市场环境。通过地方政府专项债进行资本补充在一定程度上缺乏可持续性，最终还是要通过优化市场环境，提升中小银行自身的资本补充能力。可以引入更多的投资主体进入该市场，拓宽中小银行融资渠道。